



海南易中招标投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Hainan easy bidding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文件编号：2018075

屯昌县垃圾填埋库区（三期）工程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编制服务采购

竞
争
性
磋
商
文
件

采购人：屯昌县市政管理局

项目编号：HNYZ-2018-075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易中招标投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磋商邀请书.....	01
第二章：磋商须知.....	04
第三章：项目服务需求.....	23
第四章：评审方法及标准.....	24
第五章：服务采购合同(样本,仅供参考).....	30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6

第一章 磋商邀请书

海南易中招投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接受屯昌县市政管理局的委托，对屯昌县垃圾填埋库区（三期）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编制服务采购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前来参加竞争性磋商。

一、项目简介

（一）项目名称：屯昌县垃圾填埋库区（三期）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编制服务采购

（二）项目编号：HNYZ-2018-075

（三）项目用途：因工作需要（详见本文件第三章）

（四）采购需求：详见本文件第三、第四章

（五）资金来源：财政资金，资金已落实。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合格的供应商应首先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基本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供应商法人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盖公章，原件备查）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8 年下半年任意 3 个月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或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盖公章，原件备查）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8 年下半年任意 3 个月的纳税证明及社会保障金缴纳证明。（复印件盖公章，原件备查）

（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书面声明，见格式文件）。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见格式文件）。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书面声明，见格式文件）。

(七) 投标人须提供无不良信用记录查询结果。

(八) 投标单位须提供采购方盖章确认的现场踏勘确认函。

三、竞争性磋商的有关说明

(一) 购买文件时间：2018年11月12日至2018年11月19日（上午08:30-12:00，下午14:30-17:30，节假日除外）。

(二)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大园路88号301室。

(三)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方式：现场购买（供应商购买文件时应携带以下资料：购买人持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同时提供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以及供应商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四) 文件售价：300.00元/份。

(五)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18年11月23日北京时间上午10:00，逾期送达的文件恕不接受。

(六) 竞争性磋商开始时间：2018年11月23日北京时间上午10:00。

(七) 竞争性磋商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大园路88号301室。

四、保证金

(一) 供应商须按本项目规定的保证金金额缴纳本项目保证金，保证金金额：壹万伍仟元整（¥：15000.00元）。由供应商从其基本账户将保证金汇至以下账户，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为竞争性磋商当天10:00前。

(二) 各供应商在银行转账（电汇）时，须充分考虑银行转账（电

汇)的时间差风险,如同城转账、异地转账或汇款、跨行转账或电汇的时间要求。

(三)各供应商在递交投标保证金时,到款账户为下述指定的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

(四)投标保证金账户信息:

1. 开户名:海南易中招投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国兴大道支行
3. 账 号:46050100253700000070

五、公告发布媒体: 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

六、联系方式

采 购 人: 屯昌县市政管理局

联 系 人: 王居宏 电 话: 18976151155

地 址: 屯昌县屯城镇新华路 64 号

代理机构: 海南易中招投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 张工 电 话: 0898-65201016

传 真: 0898-65300161

地 址: 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大园路 88 号 301 室

海南易中招投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10 月 25 日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磋商须知前附表

序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1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屯昌县垃圾填埋库区（三期）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编制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HNYZ-2018-075
	采购预算	壹佰万元整（¥1000000.00）
2	采购人	名称：屯昌县市政管理局 联系人：王居宏 电话：18976151155 地 址：屯昌县屯城镇新华路 64 号
3	采购 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海南易中招投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健 电 话：0898-65201016 地 址：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大园路 88 号 301 室
4	供应商 资格条件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供应商法人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盖公章，原件备查)</p> <p>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8 年下半年任意 3 个月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或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盖公章，原件备查)</p> <p>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8 年下半年任意 3 个月的纳税证明及社会保障金缴纳证明。(复印件盖公章，原件备查)</p> <p>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书面声明，见格式文件）。</p> <p>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见格式文件）。</p> <p>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书面声明，见格式文件）。</p> <p>7. 投标人须提供无不良信用记录查询结果。</p> <p>8. 投标单位须提供采购方盖章确认的现场踏勘确认函。</p>

5	领取招标文件需提供的资料	现场购买，详见第一章
6	答疑会及现场踏勘	(√) 统一组织 () 不统一组织
7	投标保证金	() 不要求提供 (√) 要求提供，数额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 2%，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壹万伍仟元整 (¥：15000.00 元) 提交方式为：转账 账户信息： 开户名：海南易中招投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国兴大道支行 账 号：46050100253700000070 保证金截止时间：2018 年 11 月 23 日 10 时 00 分前(北京时间)。
8	服务期	120 天，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
9	投标有效期	60 天(日历日)，开标之日起计算
10	澄清或者修改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
11	投标人提问截止时间	\
12	投标文件份数	1. 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2. 电子文件壹份(PDF/Word 格式)；
13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屯昌县垃圾填埋库区（三期）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编制 服务采购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HNYZ-2018-075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投标人名称：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 投标人地址：_____
		日期：_____
14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地点	截止时间：2018年11月23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递交地点：海口市琼山区府城镇大园路88号3楼。
15	开标时间、地点	时间：2018年11月23日10时00分 地点：海口市琼山区府城镇大园路88号3楼
16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17	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18	项目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19	评标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价评标法
20	备选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21	述标或产 (样)品演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
22	采购进口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采购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本采购项目已经财政部审核同意购买进口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23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__期)内的产品
24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非强制类)	财库[2004]185号、财库[2006]90号、国办发[2007]51号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财库[2004]185号、财库[2006]90号、国办发[2007]51号
	支持中小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业发展	<p>(√)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10%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 小型企业扣除 6%, 微型企业扣除 10%</p> <p>() 其他_____</p>
	信息安全认证	/
25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	<p>1. 按照<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 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 落实国家节能环保政策。</p> <p>2. 按照<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 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p> <p>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 落实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p> <p>4. 按照《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落实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p>
26	履约保证金	<p>双方协商。投标人不能低于成本价恶意报价, 如中标人的报价过低, 明显不符合市场价格, 则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提供合同金额的 10%作为履约保证金, 同时预付款比例调整为 0%。如中标人在实施过程中偷工减料、不按工期完成项目, 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没收履约保证金, 并报主管部门严肃处理。</p>
27	招标代理服务	<p>供应商中标后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乙方向中标人收取。具体收取数额, 双方协商而定。在中标方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支付。</p> <p>户名: 海南易中招投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账号: 46050100533600000378</p>

		开户行：建行海口琼山支行
28	项目特殊要求	/
29	其它唱标内容	/
30	公告媒体	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

磋商须知正文

一、总则

(一) 定义

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3. “供应商”是指响应磋商文件要求、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邀请的供应商通过磋商须知前附表所述方式产生。

(二) 采购项目预算

本项目采购资金已列入政府采购预算，预算金额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三)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应当符合下列资格条件要求：

1.1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1.2 采购项目有特殊要求，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具体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任意情形之一：

2.1 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2.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4 同一合同项（分包）下的货物，制造商参与投标的，不得再委托代理商参与投标。

（四）投标费用

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中止采购活动而产生的费用），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五）授权委托

供应商代表为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供应商代表不是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附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明。

（六）联合体投标

1.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及相关要求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七）采购进口产品

本项目是否采购进口产品及相关要求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八）政策与其他规定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磋商

须知前附表。

（九）其他说明

1. 履约保证金。成交人在收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成交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前，应按照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成交人没有按照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成交，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2. 招标代理服务费。成交人是否交纳投招标代理服务费及相关要求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3. 其他规定。供应商应符合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规定。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一）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竞争性磋商文件各章节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项目服务需求

第四章 评审方法及标准

第五章 服务采购合同（样本，仅供参考）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任何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投标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四）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采购代理机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竞争性磋商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2. 本项目的补遗文件（如果有）一律在公告的媒体上发布。请各

供应商注意下载或到采购代理机构处领取；无论供应商下载或领取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补遗文件的内容。

3.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需要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进行，并以书面形式或公告形式通知所有竞争性磋商文件收受人。同时在文件公告的媒体上发布相应的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4.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5 日前，将变更的时间以书面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同时在文件公告的媒体上发布更改公告。

（五）现场踏勘与答疑会，见投标人须知。

（六）偏离

本条所称偏离为投标文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偏离，即不满足或不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三、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由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部分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供应商应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和装订，否则有可能影响评委对投标文件的评审。

（一）投标文件的语言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部门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其他语言的资料，但应附有中文注释，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二）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未列明时应默认

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三）投标报价

1.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供货及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以人民币进行报价。

2. 供应商应按磋商一览表和分项价格表的内容和格式要求填写各项货物、服务、工程的分项价格和总价。

3. 除磋商须知前附表允许提交备选方案外，供应商对每种货物、服务及工程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4.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本项目予以废标。

5. 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招标采购单位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6. 项目有特殊要求的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四）投标保证金

1. 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供应商应以转账的形式，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交不超过采购项目预算**2%**的投标保证金(数额采用四舍五入，计算至元)。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一致。供应商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或评审委员会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2. 未成交的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3. 成交的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4.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4.1 供应商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或修改投标文件。投标截止后供应商撤销投标文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约定不退还其投标保证

金；

4.2 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4.3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项目，供应商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签订合同的，或者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的额，或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而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

（五）投标有效期

1. 投标有效期见磋商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投标文件对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完成评审、定标以及签订合同。投标有效期从规定的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2. 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与供应商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六）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电子版份数见磋商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应注明“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正本和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电子版需包括 Word 和 PDF 两种版本。

2.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打印或书写，并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处盖单位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投标文件中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同时投标文件须由授

权代表人逐页签字。不按上述要求盖章和签字的，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七）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 投标文件按正本和副本分别包装，注明“正本”或“副本”，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2. 投标文件封套或外包装上应载明的内容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3. 投标文件如果未按上述规定密封和标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

4. 为方便磋商唱标，供应商应单独将磋商一览表及投标保证金另行封装在同一密封套内，并标明磋商一览表及投标保证金字样，投标时单独提交，投标文件也须同时载入相应内容。

（八）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到磋商须知前附表指定的地点。

2. 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

（九）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书面形式修改、补充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 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补充的投标文件应按规定编制、签署、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补充”字样。

3. 供应商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撤回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收到供应商书面撤回通知时及时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 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5. 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不得修改其投标文件。

四、磋商与评审

(一) 磋商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时间和磋商地点组织竞争性磋商,采购人、供应商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2. 磋商时,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名称;由供应商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采购代理机构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并公证;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当众拆封投标文件,宣读供应商名称、投标价格和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并记录在案。

3. 未宣读的投标价格等实质性内容,评审时不予承认。
4. 供应商代表及有关人员在磋商记录上签字确认。

(二) 评审委员会

评审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审委员会负责。评审委员会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

(三) 评审方法和标准

本项目评审方法和标准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

(四) 评审程序

1. 投标文件的初审

1.1 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资格性检查。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符合性检查。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1.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2.1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1.2.2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1.2.3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的;

1.2.4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1.2.5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1.2.6 投标文件中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1.2.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无效情形。

1.2.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2.9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1.2.10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为同一人;

1.2.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2.1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混装;

1.2.1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1.2.14 不满足标注★的实质性要求的。

2. 核价原则

2.1 投标文件中磋商一览表(投标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磋商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5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6 评审委员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3. 投标文件澄清

3.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对投标文件做实质性的修改(计算错误修正除外)。评审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3.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该采用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按评审委员会的通知要求递交。

3.3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投标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 废标条款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予废标，并将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4.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4.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 比较与评价

评审委员会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6. 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

6.1 最低评审价法：评审委员会按经评审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经评审投标报价相同时，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6.2 综合评分法：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五、定标

（一）定标原则

采购人或其授权的评标委员会应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中标人。

（二）定标程序

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2.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服务需求的优劣顺序排列；技术需求优劣顺序相同的，按商务条款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中标人。

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4. 中标人变更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六、成交通知书

（一）采购人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

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成交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成交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之一，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七、成交公告的媒体

成交人确定后，成交信息将在磋商须知前附表指定的公告媒体上公布。

八、询问、质疑、投诉

（一）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将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二）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在相应的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质疑时间按下面规定时间确定：

1. 关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质疑，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3日，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供应商未提出疑问，视为完全理解并同意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一经进入磋商程序，即视为供应商已详细阅读全部文件资料，完全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有条款内容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利

2. 关于采购过程的质疑，应在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3. 关于成交结果的质疑，应在成交结果信息发布后7个工作日内提出。

（三）供应商提出质疑的，应提供质疑书原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质疑供应商签收回执。

(四) 质疑书应当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单位章, 质疑书由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的应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五) 采购人将在签收回执之日起 **7** 个工作日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质疑的在 **3** 个工作日) 内作出书面答复, 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的供应商。

(六) 供应商对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 或采购人未在规定的期限作出答复的, 可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 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及程序, 向财政部提出投诉。

(七) 不予受理或暂缓受理

1. 质疑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不予受理:

1.1 质疑供应商参与了投标活动后, 再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提出质疑的;

1.2 质疑超过有效期的;

1.3 对同一事项重复质疑的。

2. 质疑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应暂不受理并告知供应商补充材料。供应商及时补充材料的, 应予受理; 逾期未补充的, 不予受理:

2.1 质疑书格式和内容不符合国家或海南省相关规定的;

2.2 质疑书提供的依据或证明材料不全的;

2.3 质疑书副本数量不足的。

九、签订合同

(一) 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投标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二) 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 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三)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竞争性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竞争性磋

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四）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在财政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具体见磋商须知前附表，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十、保密

评审委员会小组成员以及与评审委员会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审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十一、禁止行为

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采购工作。供应商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十二、纪律和监督

（一）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二）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三）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五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

和标准进行评标。

（四）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第三章 项目服务需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名称：屯昌县垃圾填埋库区(三期)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编制服务采购

(二) 项目编号：HNYZ-2018-075

(三) 本项目预算金额：100.00 万元

二、服务期：120 天，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

三、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项目需求

根据项目的特征，结合实际情况，供应商就本案提交《环评报告书（送审稿）》给环保行政部门组织的专家审查，并在审查后15个工作日内修改完毕，并协助甲方提交给环境主管部门审批。

项目成果需提供完整的环境监测报告、地下水专题报告、屯昌县垃圾填埋库区(三期)工程建设项目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环境主管部门的批复等。

五、报价要求

本次招标费用实行包干总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基本工资、加班工资、福利费、社保、住房公积金、管理费、资料费、税金以及其它费用等。

六、付款方式

双方协商而定。

七、其他

(一)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对以上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承诺内容必须达到本篇及招标文件其他条款的要求。

(二) 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第四章 评审方法及标准

一、磋商程序及方法

(一) 磋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供应商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并签到。竞争性磋商以抽签的形式确定磋商顺序，由本项目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分别与各供应商进行磋商。

(二) 磋商小组由专家和用户代表组成，由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 人，用户代表 0 人，共 3 人组成。磋商委员会成员到位后，推举其中一位评审专家担任评审组长，并由评审组长牵头组织该项目评审工作。磋商委员会按以下程序独立履行评审职责：对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各供应商只有在完全符合要求的前提下，才能参与正式磋商。

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资格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1	供应商应符合的基本资格条件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供应商法人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18 年下半年任意 3 个月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或 2017 年财务审计报告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 2018 年下半年任意 3 个月的企业纳税证明及社会保障资金。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	提供承诺声明（格式文件）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书面声明(见格式文件)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书面声明,见格式文件)
	投标人须提供无不良信用记录查询结果。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失信被执行人”与“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结果;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投标单位须提供采购方盖章确认的现场踏勘确认函。	投标人提供经采购人确认后的现场踏勘原件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足额缴纳

注:

供应商按“三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组织机构代码证以供应商所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

2. 符合性检查。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有效性审	投标文件签署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

	查		字齐全。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签字、盖章齐全。
		投标方案	只能有一个方案投标。
		报价唯一	只能在采购预算范围内报价,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2	完整性审查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文件正、副本数量(含电子文档)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投标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	投标文件内容	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招标内容。
		投标有效期	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60天)。

(三)澄清有关问题。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五)在磋商过程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向他人透露与磋商有关的服务资料、价格或其他信息。

(六)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服务、商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

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七) 供应商在磋商时作出的所有书面承诺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八)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且磋商结束后，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或重新做出相关的书面承诺，最后书面提交最后报价及有关承诺（填写《最后报价表》并密封提交）。已提交响应文件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的供应商，视为放弃最后报价，以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九) 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含有效书面承诺）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供应商总得分为价格、服务、商务等评定因素分别按照相应权重值计算分项得分后相加，满分为 100 分。

(十) 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通过资格性检查、符合性检查的供应商）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并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若供应商的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服务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推荐。以上都相同的，按商务条款的优劣顺序排列推荐。

二、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满分
----	------	------	----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满分
1	项目工作方案	考核对项目工作方案的理解和阐述，提出的工作方案是否内容齐全、结构完整、表述准确、条理清晰，满足项目需要，专家组通过比较工作方案是否具有科学性、合理性、可操作性、适用性打分。优得 21-30 分；良得 10-20 分；一般得 0-9 分。	30
2	技术力量	投标单位具有有效期内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证书》一项类别得 5 分，两项类别得 10 分，三项类别得 15 分，满分 15 分。	15
		投标单位具有有效期内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证书》“社会服务”甲级资质得 10 分，乙级资质得 5 分，满分 10 分。	10
		投标单位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职业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资格得 5 分，具备环境类中级（含）以上级工程师资格得 5 分，满分 10 份。	10
3	相关业绩	投标人 2016 年以来，在本项目所在省份三年内拥有环评项目的，环评项目每项计 5 分，最高 25 分。（提供合同关键页作为得分依据，提供复印件）	25
4	投标报价	满足招标文件的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公式计算：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10
5	评比总得分（100 分）		100

三、无效投标条款

供应商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响应，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一）供应商不符合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或特定资格条件的；
- （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参加磋商；
- （三）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规

定签字、盖章；

（四）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五）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同一分包采购中同时参与磋商；

（六）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七）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八）供应商的服务期、质量保证期及磋商有效期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九）供应商响应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的条件。

（十）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服务类，仅供参考）

_____项目

合 同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_____（采购人名称）

乙 方：_____（中标供应商名称）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条款和格式

一、签订合同

(一) 招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二) 签订的合同以招标文件合同条款为基础。招标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三)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书面承诺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政府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且具有法律效力。中标人应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否则将依法处理。

(四) 中标人不得分包履行合同,否则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当中标人放弃中标结果或者因被质疑、投诉,经查属实或者因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合同的,由招标人可从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重新确定中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

(五) 招标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二、追加合同金额

(一)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招标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且在签订合同后一年内,经招标人报同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且总额不得超出项目采购预算,否则招标人应重新组织采购。

(二) 政府采购合同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

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责任。

三、质量与验收

招标文件中的服务满足国标、部标、行业标准或者双方技术协议或者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书面承诺的技术要求。如对服务以及质量有争议，招标人组织相关部门对服务和质量进行检验或者验收，未达到服务要求的，由成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四、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招标人）：

乙方（中标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甲、乙双方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1. 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2. 中标通知书；
3. 中标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承诺或者补正文件；
4. 中标人投标文件；
5. 招标文件；
6. 本合同附件

同一层次的合同文件规定有矛盾的以较后时间制定的为准。

（二）合同的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三）服务项目 本合同所提供的服务项目内容：

（与投标文件中投标服务明细表一致）。

（四）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

（五）付款途径

国库集中支付 甲方支付 国库与甲方共同支付
 其他 国库集中支付资金_____万元，甲方支付资金_____万元，其他_____万元。

属国库集中支付的财政性资金，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及时向同级财政部门报送资金支付申请，同级财政部门对支付申请审核无误后__个工作日内将货款直接支付至乙方账户。

（六）付款方式

分期支付方式

合同生效后__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__%，即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提供服务成果并经双方验收合格之日起__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__%，即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余款 5%即人民币_____万元，质保期（__年）满后__日内一次无息付清。

一次性支付方式

提供服务成果并经双方验收合格之日起__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合同价款，即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

其他支付方式

（七）服务期限、地点

1. 服务期限：_____年__月__日至_____年__月__日。

2. 服务地点：

（八）服务质量

乙方提供的服务应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九）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所使用的服务成果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十）违约条款

1. 乙方延迟提供服务，每延迟__日，按合同金额的__%支付违约金。

2. 一方不按期履行合同，并经另一方提示后__日内仍不履行合同的，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如因一方违约，双方未能就赔偿损失达成协议，引起诉讼或仲裁时，违约方除应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外，还应承担因诉讼或仲裁所支付的律师代理费等相关费用。

4. 其它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5. 按照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等，应当在明确责任后__日内，按银行规定或双方商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十一）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招标代理机构及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应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二）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1.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_____人民法院诉讼。

（十三）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补充协议的生效应符合本合同的有关规定。合同补充条款应同时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十四）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__份，甲方__份，乙方__份，招标代理机构__份，市（县、区）财政部门__份。

（十五）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乙方在磋商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服务。

2. 其他服务内容：

（以下无正文）

甲方：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中国海南

招标代理机构：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合同为简易版本，使用过程中，请结合项目特点，充实细化。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服务采购项目 响应文件 (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正本/副本)

供应商名称 (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

日期：2018年 月 日

一、经济文件

- (一) 磋商一览表
- (二) 报价明细表
- (三) 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证明

二、资格文件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供应商法人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四)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8 年下半年任意 3 个月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或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盖公章,原件备查)

(五)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8 年下半年任意 3 个月的纳税证明及社会保障金缴纳证明。(复印件盖公章,原件备查)

(六) 书面声明(格式文件)。

(七) 投标人须提供无不良信用记录查询结果。

说明:供应商按“三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以供应商所提供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

(八) 投标单位须提供采购方盖章确认的现场踏勘确认函。

三、商务文件

- (一) 投标函(格式)
- (二) 中小企业申明函(格式)

(三)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格式)

(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格式)

备注: 上述 (二) -- (四) 项, 如不符合条件, 则不需填写与提供。

四、技术文件

(一) 服务条款偏离表

(二) 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方案

五、其他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

(二) 供应商简介

(三) 其他有利于项目的有关资料。

一、经济文件

(一) 磋商一览表

项目名称：屯昌县垃圾填埋库区（三期）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
编制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HNYZ-2018-075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小写）	服务期	服务地点
投标报价（大写）：			
备注：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18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1. 授权用招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2. 磋商一览表按格式填列；
3. 磋商一览表在磋商大会上当众宣读，务必填写清楚，准确无误，此表单独进行封装一份，投标文件里面也需要放置。

(二)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屯昌县垃圾填埋库区（三期）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
编制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HNYZ-2018-075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	服务项目	数量	收费单价	小计	备注
1					
2					
3					
4					
5					
6					
7					
8					

1. 请供应商完整填写本表。

2. 填写不全或超过投标最高限价或未按规定签字或者盖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18 年 月 日

(三) 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证明

二、资格文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供应商法人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格式)

致：海南易中招投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供应商名称）任（职务名称）职务，是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2018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格式)

致：海南易中招投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_____(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名称)是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_____(项目名称)投标及相关事务代表本公司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委托期限：_____。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

特此声明。

被授权人(签字)：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2018 年 月 日

(四)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18 年下半年任意 3 个月企业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 或 2017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

(五)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需提供 2018 年下半年任意 3 个月的企业纳税证明及社会保障金缴纳证明。

(六) 书面声明 (格式)

致: 海南易中招投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 郑重声明, 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我公司还同时声明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无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违法行为。

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2018 年 月 日

说明: 授权用招标专用章的, 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七) 无不良信用记录证明

1.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1.1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

1.2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结果;

2.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3. 查询时间: 公告报名时间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如查询结果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做无效投标处理。

(八) 投标单位须提供采购方盖章确认的现场踏勘确认函。

现场踏勘确认函

(项目编号：HNYZ-2018-075)

我公司于 年 月 日 时 分对_____ (项目名称) 的现场进行了实地踏勘，对现场情况都进行了了解和确认。

踏勘单位：

业主单位：屯昌县市政管理局

单位代表签名：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三、商务文件

(一) 投 标 函

致：海南易中招投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_____) 的投标邀请，
_____ (姓名、职务) 代表供应商_____ (供应商名称、地址) 参加本项
目招标的有关活动。据此函，作如下承诺：

一、同意在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日起_____ 天遵
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二、具备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
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
录。

三、具备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

四、提供磋商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正本_____ 份，副本_____ 份，电子文档_____ 份，磋商一览表(投标报价表、投标
保证金)_____ 份。投标有效期_____ 天。

五、已详细审阅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
函)，理解磋商须知的所有条款基本文件所做的一切内容。

六、完全理解贵方“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的规定。

七、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全部合同条款，且无任何异议；保证

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八、完全满足和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已在投标文件中明确说明。

九、如果在磋商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贵方可不予退还我方的投标保证金。

十、愿意提供任何与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等。

十一、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投标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十二、对本次招标内容及与本项目有关的知识产权、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及相关信息保密。

十三、与采购人无任何的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十四、如果我方最后中标，我愿意足额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供应商名称：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供应商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日期：_____

说明：授权用招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二) 中小企业申明函 (格式)

如不是中小微企业则不需提供此项

本公司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 本公司为____(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 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本公司为____(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二、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 由本企业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备注: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相关规定。(是否细化自行确定)

(三)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如不是监狱企业则不需提供此项

以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为准。

(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提供此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四、技术文件

(一) 服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屯昌县垃圾填埋库区（三期）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编制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HNYZ-2018-075

序	招标服务要求	投标响应情况	偏离	说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1. 授权用招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2. 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三章 项目服务需求”中所列要求进行比较和响应；
3. 该表必须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逐条如实填写，根据投标情况在“偏离”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及原因，完全符合的填写“无偏离”；
4. 该表可扩展；
5. 可附相关技术支撑材料。（格式自定）

(二) 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方案

五、其他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邮政编码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上年营业收入		员工总人数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账号			
税务登记机关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机关	有效期
备注	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无营业执照的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二) 供应商简介（格式自定）

(三) 其他有利于项目的有关资料，比如企业规模，生产场地、项目投入人员、工期设计等等。（自附）

保证金退还申请书

致：海南易中招投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司于 年 月 日对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进行了投标。所提交的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请贵单位退还时转到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全称		联系人	
银行账号		联系电话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亲笔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申请书应当在投标时，单独交给项目负责人，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成交供应商须在合同签订之日起）起5个工作日内，我公司将办理退还保证金的事宜，否则我公司不承担保证金逾期未退还的相关责任

（保证金退还申请书请勿放入响应文件中）